

# 新聞稿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六日

## 澳門特別行政區護照持有人可免簽證進入格陵蘭及法羅群島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接獲丹麥駐港總領使館的通知：澳門特別行政區護照持有人可免簽證進入格陵蘭及法羅群島。逗留期為在任何六個月內逗留最多三個月。

至目前為止，共有 74 個國家或地區給予澳門特別行政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或落地簽證待遇，其中 57 個屬互免簽證國家、15 個屬互免簽證地區、2 個屬落地簽證國家。